

申 請 書

本人_____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參加貴分署自(委)辦之日間職前訓練全日制課程，訓練機構
為「_____」，班別名稱為「
_____」，受訓期間未請領就業促進津貼
實施辦法之職業訓練生活津貼，符合請領失業給付之資格，
為避免申請資格上的認定問題，請貴分署協助開立本人於
受訓期間確實未請領職業訓練生活津貼之證明。

此致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

申請人：_____ (簽章)

身份證字號：_____ 連絡電話：_____

住址：_____

導師簽章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